**邀请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常州市新北区浦河实验小学**

**项目名称：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XHSY2024001**

**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前附表**

###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其一切后果自负。

|  |  |
| --- | --- |
| **项号**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名称：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XHSY2024001  工期:20个日历日，具体开始日期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当日起60天内。 |
| 2 | 投标文件份数:胶装成册，正本1份、副本2份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见第一章 |
| 3 | 招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
| 4 |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4 年7月 1 日至 2024 年 7月 5 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招标文件费用: 500**元/份 （现金、微信或支付宝）** |
| 5 | 现场勘察:组织 不组织(自行勘察)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4 年7 月6 日上午11:00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提出。 |
| 6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暨开标时间: **2024 年 7月 22日下午 14:30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 **2024 年7月22日下午 13:30 至 14:30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及招标地点:**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淹城丰乐坊11号** |
| 7 | 资格审查要求：详见“第四章”。 |
| 8 | 评审办法:**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 9 | 报价次数：一次，投标报价即最终报价 |
| 10 | 履约保证金:  需要提供：合同价的 %，由采购人自行收取。  不需要提供 |
| 11 | 中标服务费:详见第一章“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条款 |

**目录**

**前附表…………………………………………………………………………1**

**投标邀请书……………………………………………………………………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14**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16**

**第四章 资格审查材料………………………………………………………1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18**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33**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37**

**友情提示………………………………………………………………………38**

**投标邀请书**

**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淹城丰乐坊11号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7** 月 **22**日下午 **14:30**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XHSY2024001

预算金额:人民币62736.62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62736.62元

采购需求: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

工期:施工工期为20个日历日，同时施工工期必须严格服从采购方的安排，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若遇不可抗力原因，可经采购方同意后延期。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 年**7**月**1**日至 **2024** 年**7**月 **5** 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淹城丰乐坊11号

方式:现场获取或邮件送达  
售价:人民币 500 元/份（现金、微信或支付宝）,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4** 年**7** 月**22**日下午 **14：30** (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淹城丰乐坊11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1）报名申请表（加盖公章，格式后附）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招标文件。

2.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4** 年 **7**月**6**日上午11:00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提出。

3.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4.投标文件制作份数及要求

（1）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胶装成册,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

（2）正本和副本合并密封或独立密封，由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3）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新北区浦河实验小学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新镇路40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淹城丰乐坊11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519-80588588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519-80588588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
| 现委托\_\_\_\_\_\_参与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供应商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
|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
|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
|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在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
| 报名时间： |
| 被授权人签字： |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投标应遵循的依据及原则**

1.1《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1.2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区规范性文件规定。

**2.投标人的义务**

2.1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及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2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且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并在指定的时间内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3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公开招标活动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公开招标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招标人决定取消采购的)，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2.4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根据具体情况，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2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变更内容将通过补充或更正的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该变更或补充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3.3公告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4.投标文件的组成、编制、密封与递交**

4.1投标文件按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组成》要求组成。

4.2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投标文件由投标单位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方为有效。

4.3投标单位投标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4.4投标文件共一式3份（正本1份、副本2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并密封。

**\*4.5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4.6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投标文件、身份证原件、信用承诺书，**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并递交投标文件。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4.7资格审查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开标现场及时提交。**

**5.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5.1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保证金。

5.2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合同须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以及购买招标文件并已交纳投标保证金但未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5.3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或其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则投标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5.4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按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5.5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项目服务结束并经招标人确认后15日内退还给中标单位。

**6.报价（编制）要求的说明**

\*6.1投标人应对竞争性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一项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

**6.2本工程的控制价为：人民币 陆万贰仟柒佰叁拾陆元陆角贰分 （¥62736.62 元），招标供应商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控制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3投标人应按《报价表》中的工程量清单计算单价和总价。《报价表》中的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投标人未填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实施后，采购单位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总价内。

6.4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查，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施工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认真踏勘工程施工现场，熟悉工程施工区域内的情况以及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及报价的资料，承担考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采购单位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投标人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情况等为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工期的要求。投标人必须承担踏勘现场的安全责任，所产生费用自理。

\*6.5报价规定：

1）投标报价应该是按竞争性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总和，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各类规费、税金等。

2）投标人应根据竞争性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的有关要求，现行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程等系列标准、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及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质量保证措施，依据企业定额和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社会平均消耗量定额编制投标报价。

3）投标人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措施项目清单金额、其他项目清单金额应详细分析和列出其所含的工程内容，并根据本企业的情况和施工方案进行确定。

4）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数量是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计算的，施工中所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在制作、运输、安装中等发生的一切损耗应包括在报价内。暂估价材料的施工损耗量按定额损耗量计算.

5）本工程执行最新版《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相关规定。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各项规费、税金的计取费率为不可竞争费率（计算基数详见相关规定），投标报价时不得优惠让利，具体项目及费率取值详见工程量清单：

6）工程量清单标明的工程量是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确定，完成发包人要求的合同以外的零星工作或发生非承包人责任事件的工程量按现场签证确定。

7）招标控制价编制时材料价格参照 2024年6月的《常州工程造价信息》中常州市指导价格及市场价格，投标人报价时，清单中提供品牌的，根据清单提供的品牌测算材料价格，清单中未定品牌的，投标人应根据清单项目特征描述及设计文件要求确定品牌、规格、型号后，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8）本工程须按常建（2009）187号文“关于进一步提升市区建设工地文明施工管理的通知”的要求执行，投标人须考虑此因素并把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计入投标报价中。

9）除非采购单位对竞争性招标文件予以修改，否则投标人应按采购单位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6.6、招标控制价

1)招标控制价为采购单位根据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计价依据和办法，按设计施工图纸计算的，对招标工程限定的最高工程造价。

2)本工程的招标控制价根据下列依据编制：

①《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②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办法；

③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④竞争性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要求；

⑤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应在封袋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8.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8.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8.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在规定的地方加盖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8.3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8.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签字、盖章的；

8.5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8.6投标文件中有多个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8.7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的；

8.8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包括但不限于:工期、服务期、交货期等）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8.9投标文件背离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8.10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8.11各投标文件之间出现不应有的相似、相同、错误；

8.12提供虚假材料（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8.13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9.开标**

9.1采购人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及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9.2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如有异议须当场示意提出。

9.3唱标：按签到表的先后顺序进行唱标。投标人代表宣布投标单位、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对唱标内容予以签字确认。当投标人少于三家时，不予唱标。

9.4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

**10.资格审查**

10.1由采购人对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单位不进入评审，格式及要求详见第四章、第五章。

**11.评标**

11.1招标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的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技术复杂的或社会影响较大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7人或7人以上的单数。

11.2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1.3投标文件的澄清：为有利于评选审查，在评标过程中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1.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1.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1.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1.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6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1.7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1.8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顺序。

11.9评标委员会对每份投标文件的报价单及对投标文件格式中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进行比较。

11.10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标委员会最后作出评标结论，确定中标候选人。

11.11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11.12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11.1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1.14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2.投标文件的评审、定标方法**

12.1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最低价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分办法。

12.2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或者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13.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3.1达到规定金额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单位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将同时发出，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3.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放弃采购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13.3采购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对未中标单位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14.采购失败**

14.1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4.1.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4.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4.1.3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14.1.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5.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标准收费费率进行计算。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将中标服务费付至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丰乐支行 银行账号:32050162675900002247)。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服  费　　 　务  　 类  率 　 型  中标金额（万元）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0% |
| 100-500 | 0.7% |
| 500-1000 | 0.55% |
| 1000-5000 | 0.35% |
| 5000-10000 | 0.2% |
| …… | …… |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项目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2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200-100）万元×0.8%=0.8万元 合计收费=1.5+0.8=2.3（万元）

代理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3000元收取。

**16.合同的签订**

16.1中标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由中标单位交至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备案，否则按放弃处理。

16.2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为依据。

16.3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采购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16.4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17.投标人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7.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七）如是代理人提交质疑函的，还需提供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17.3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4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和要求制作，网址：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项目概况：**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

**项目预算：**人民币62736.62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62736.62元

**二、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数量** |
| 1 | 混凝土构件拆除【15cm厚砼面层破除并清理外运;】 | m2 | 544.15 |
| 2 | 室外地坪【5cm碎石（瓜子片）找平】 | m2 | 544.15 |
| 3 | 室外地坪【重新浇筑15cm厚C30砼面层;】 | m2 | 544.15 |

**三、服务要求：**

1.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劳动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合法用工，自行处理劳务纠纷和 劳务补偿等事宜。
2. 需配备相应的施工设备、工具。 施工现场应做到施工组织有序，现场维修材料堆放整齐，余料应回收，按指定地点堆 放，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3. 投标人需对施工材料的材质及性能详 细的检査，对材料质量和尺寸按检验标准进行检验，必须出具各种材料生产厂家的产品 合格证及质量保证书，关键性的材料除出具上述证明外，还需附有使用年限，如招标人 发现所用材料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无条件更换。因材料不合格导致的工时费由投标人 承担。
4. 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守安全规程，加强安全纪律，施工时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 时须系安全带，保证安全用电，做好防火工作等。对专职安全员监督制定奖罚措施，落 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必须逐级进行汇报，不得隐瞒。
5. 投标人必须建立安装施工标志牌，说明项目内容，项目负责人，质量和安全目标等。 建立施工现场保卫制度，设专人负责安装现场保卫工作，并配合现场指挥部的现场保卫 部门工作。
6. 服务方承担的“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在全部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施工规范 和技术标准，施工过程的相关资料，施工质量验收按国家规定的质量验收评定标准进行 验收。

**四、工期：**施工工期为20个日历日，同时施工工期必须严格服从采购方的安排，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若遇不可抗力原因，可经采购方同意后延期。

**五、付款及结算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经采购单位委托的审计单位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的97%（无息）；

3、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二年后，无质量问题的前提下付至审定价款的100%（无息）；

**六、其他要求：**

**1、**工程施工期间涉及安全由成交供应商全部负责，涉及安全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一律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质量必须达到合格，凡因成交供应商责任，经验收达不到合格要求，必须返工到合格并承担 因返工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3、**成交供应商应当办理有关施工现场交通、环卫、施工噪声等管理手续，若发生费用由成交供 应商负责。

**4、**工程未交付之前，成交供应商应自始至终对成品进行保护和防止丢失。

**5.、**施工人员应服从采购人安全管理。

**6、**在免费质保期内，如属于自身的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当免费提供需要更换的备件，在质 保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以其同时期现场所在区域最低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正常运行及维修所需的 任何备品备件。

**七、报价要求：**本项目报价为工程量清单报价，合同方式为固定单价合同，招标价格应包括竞争性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 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包括不限于 工作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扬尘控制费用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 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供应商需充分考虑与外部单位协 调、配合、审批手续的费用；消防临时水、电、道路的占用、仓储用地、用房、垃圾清运、成品保 护及供应商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需要其他单位提供的配合的费用等；采购人对此类费用在项目实施和结算时不再进行调整。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投标文件封面

（二）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投标函

（四）开标一览表

（五）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六）本项目拟用人员一览表

（七）相关业绩一览表

（八）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九）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书等

（十）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十一）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第四章　资格审查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意：以上加“\*”材料若不符合资格要求（或资料不齐全、资料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副本）

编 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盖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二○二四年 月 日

**附1：**

**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通用资格条件（资料不齐全或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 | | |
| 1 | 营业执照副本 |  |  |
| 2 |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特定资格条件** | | | |
| 7 | 投标人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如有） |  |  |
| 8 | …… |  |  |
|  |  |  |  |
| **其他资格条件** | | | |
| 9 | 投标函 |  |  |
| 10 | …… |  |  |
| 11 |  |  |  |
| 12 | …… |  |  |

（仅纸质文件提供）

**附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本人（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招标文件、资格审查、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骑缝公章

**附3：**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使用）**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姓名）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招标文件、资格审查、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 投标单位（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骑缝公章

授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骑缝公章

**备注：**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4：**

**投标函**

致：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单位 项目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承诺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并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们承诺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60天。

5.我们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人，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人。

8.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9.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支付履约保证金，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10.经我单位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 元（小写：元）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11.我单位保证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后 日内开工，并在 日（日历日）内竣工。

12.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 。

13.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保证并配备（项目建造师）全面负责上述项目管理。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 附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6：**

**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总价（元） |  |
|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 |  |
| 证书编号 |  |
| 工期 |  |
| 工程质量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7：**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工程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大写：元整；小写： 元。**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8：**

**投标人情况表**

1.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电话号码:

2.地址:传真:

3.注册资金:经济性质: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营业注册执照号: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9:**

**辅助资料表**

表1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姓名 |  |
| 身份证号 |  |
| 执业资格专业及等级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证号 |  |
| 职称 |  |
| 备注 |  |

表2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一、总部  1.项目主管  2.其他人员  …  二、现场  1.项目经理  2.技术负责人  3.质量管理  4.材料管理  5.计划管理  6.安全管理  … |  |  |  |  |

表3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械或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率kW | 生产能力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4 劳动力计划表

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的劳动力计划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单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种、级别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10：**

## 相关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所在地 |  | | |
| 发包人名称 |  | | |
| 中标金额 |  | | |
| 中标日期 |  | | |
| 竣工日期 |  | | |
| 项目经理 |  | | |
| 标段檐高 |  | 标段建筑面积 |  |
| 幕墙施工面积 |  | 标段地上层数 |  |
| 标段地下层数 |  | 标段跨度 |  |
| 备注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公告中类似项目的要求增加对项目的描述 | | |

**注：1、本表后附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2、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11：**

## 服务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文件条目号** | **标书服务要求标准** | **投标服务标准** | **偏离值** | **偏离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请各位投标人按照以下表格形式逐项应答配置要求内容，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附12：**

**项目实施方案等**

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1）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2）项目管理方案；

3）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4）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5）优惠条款或承诺；

6）其他。

**附1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申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招标人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对于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注：投标人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及附表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项目合同**

甲方：常州市新北区浦河实验小学 合同编号：

乙方： 签订地点：

见证方：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浦河实验小学路面改造项目

1.2工程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浦河实验小学

1.3承包范围: 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范围

1.4服务期限:20个日历日

1.5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1.6合同价款清单:详情见采购文件

**第2条 甲方工作**

2.1开工前做好施工现场的“三通”（路通、水通、电通），满足施工条件；

2.2提供维修改造需求、委派施工任务；

2.3对施工质量、进度、安全进行监督，组织召开施工准备会、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审核结算送审资料等，及时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协调事宜；

**第3条 乙方工作**

3.1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若有）、施工规范及采购方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交付使用。

3.2按采购方要求进行材料报验、竣工报验、结算送审、工程款支付申请等。

3.3必须确保文明施工，施工现场物料堆放整齐，工完料尽场地清，现场设置围栏和警示标志，做好成品保护工作，现场卫生干净。

3.4参加采购方组织的各种施工会议。

3.5无条件配合采购方做好拟维修改造项目方案编制、预算编制工作（一般单个项目在3工作日完成，特殊情况根据采购要求进行）。

3.6因施工发生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施工造成的维修质量问题，负责无偿按期修复。

3.7合同终止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按采购方要求移交全部属于采购方的资产以及管理过程中的全部原始资料、及时退场。

3.8乙方委派现场负责人和施工人员必须对采购方工程现场和设备情况熟悉。

3.9乙方必须配备应急抢修的常用施工工具、零星维修常用材料。

3.10施工人员进出校区和施工需服从校区有关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校区的正常的教学秩序，如有违反，每人次承担违约金500元。

3.11乙方施工人员食宿自理。

3.12乙方必须为所有进场施工人员购买雇主责任险、意外险。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现行的法规、施工规范，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及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造成采购方、乙方或者第三方人员人身损害、财物损失或者其他意外情况的），其损失、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采购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采购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得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1）、《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03——2011）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 合格 标准。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采购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采购方应予承认。若采购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采购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应严格按采购方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在使用前,应按照采购方或监理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5由于采购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采购方承担，工期顺延。

5.6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7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采购方验收，采购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第6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本工程无预付款；

6.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经采购单位委托的审计单位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的97%（无息）；

6.3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二年后，无质量问题的前提下付至审定价款的100%（无息）；

**第7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本工程采购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采购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由采购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采购方承担。采购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采购方应支付材料价值%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8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采购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由于采购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采购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8.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9条 违约责任**

9.1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按规定向采购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项目服务结束并经采购方确认后15日内返还。

9.2乙方投标文件中拟派现场负责人必须在校实际履行职责，否则采购方有权收取乙方不超过1万元违约金。

9.3合同履行期间，针对乙方存在的问题，采购方有权根据合同条款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乙方未按限定的时间整改到位，采购方有权根据项目规模扣除维修费500-2000元/次作为乙方向采购方支付的违约金。

9.4乙方应妥善保护采购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按价赔偿。

9.5采购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采购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未经采购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7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10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 常州 仲裁委员会仲裁。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均由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该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第11条 其它约定:**①工程施工管理及监理工作、竣工验收工作由采购方负责组织实施。②乙方必须注意确保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发生违法乱纪及人身伤害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③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投标文件。

**第12条 附则**

12.1本合同自甲乙方盖章签字及见证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叁份，采购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见证方执壹份。

12.2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采购方：常州市新北区浦河实验小学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行号：

代理采购机构：**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以上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第七章　评标方法**

1、本次招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招标单位作为预成交投标人。报价在采购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得成交。

2、招标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招标单位的招标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和评价。

3、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排列。招标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招标单位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小组可以取消该招标单位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招标单位递补，以此类推。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

**友 情 提 醒**

各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现场。

2、招标保证金一定要**供应商从公司账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成交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招标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3、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4、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按无效响应处理。

6、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您对我单位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电话：0519-80588588最后祝您投标成功！